附件2

首届黑龙江省民族美术作品双年展承诺书

一、本人自愿投稿，参加首届黑龙江省民族美术作品双年的评选活动。

二、本人系具有黑龙江户籍或正在黑龙江工作、学习的作者。

三、此次参加评选的作品未参加过黑龙江省级及以上展览。

四、本人全面理解并同意遵守主办单位所制定的各项规定、要求及采取的措施，保证所提供的信息资料真实、准确，对提交的所有参展资料、文件享有合法所有权，不侵犯他人知识产权等任何合法权益，否则后果自负。

五、本人同意主办单位通过媒体报道、展览展示等方式对参展作品进行宣传推介，包括但不限于免费使用本人姓名、肖像，参展相关照片及视频等。

本人已认真阅读、全面理解以上内容，且对上述所有内容予以确认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，本人签署此承诺书系完全自愿，如有违反，自愿承担给展览主办单位及相关方造成的全部损失。

特此承诺：

承诺人签名：

身份证号码：

联系方式:

年 月 日